

黑格尔的哲学体系是建立在歌德“原型”的概念之上的。在某种意义上讲，歌德的“原型概念”是黑格尔哲学体系的“原型”。黑格尔在他的逻辑学中对这个概念进行了转化和应用，“原型”不是一个现象而是一个概念。马克思把这个概念转化为《资本论》的基础，商品交换的行为是资本主义社会的“原型”。黑格尔和马克思把这个概念进行了更充分的利用。

黑格尔哲学受到歌德的影响几乎没有争议。黑格尔非常赞赏歌德的《颜色的理论》，他和歌德是同庸俗主义作斗争的同志。歌德的自然主义、泛神论，他对发展的重视，他对牛顿自然科学的反感、他整体方法被广泛认为是与黑格尔共有的思想。的确，用丹尼尔·罗宾逊(Daniel Robinson)的话说：“(黑格尔)和贝多芬出生在同一年。一个把歌德放在音乐上，另一个放在哲学上”(罗宾逊，1995年，第287页)。但相比于贝多芬，歌德对黑格尔的欣赏多得多。

但本文所要强调的是，歌德科学工作的核心概念是 [原型现象]，黑格尔把这种[原型现象]转换为自己哲学的基础。一旦这种联系被明确表达出来，从歌德、黑格尔到马克思这种整体科学的脉络就清晰了。

在歌德的思想中，[原型现象]可以追溯到 1787 年，在黑格尔的著作中，它的第一次出现在 1802/03 年，在两个人最后十年的通信中，我们可以发现两位思想家之间的思想承接。

1821 年 2 月 24 日，黑格尔写信给歌德，强调他对歌德[原型现象]的赞扬：

阁下最令我感到启发的是对于颜色学现象的探索。你最开始的概念，也是最抽象和简单的，你把它叫做[原型现象]，然后研究更多样的干涉和环境是如何产生更加复杂、具体的现象，你对整个过程进行调控，这样就可以从简单的条件演替向更复杂的条件发展。通过这种分解，复杂的东西就清晰的呈现出来。

黑格尔接着说[原型现象]在他的哲学中的应用：

但是我现在要说，我们哲学家对于[原型现象]有着特别的兴趣，我们可以直接在哲学领域应用你的[原型现象]，如果我们要研究像牡蛎一样的绝对--不管是灰色还是全黑的，随你便。通向空气和光，直到绝对

本身到来的地步。要想得到这种空气和光线，我们现在需要窗户的位置，以便引导绝对完全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

在这里，黑格尔认识到，在歌德的手中，这个概念摆脱了哲学家的书房，走进在自然和人们的日常生活。他观察到：

“这两个世界互相问候：我们深奥的世界和。非凡的存在。从岩石甚至是金属的东西中脱颖而出。阁下为我们准备花岗岩，我们很容易弄到。因为它三位一体的本质，我们可以同化它。

接下来让我们了解一下歌德和他的科学工作

歌德

正如歌德在他的“意大利之旅”(1787-1962)中所描述的，在与他的朋友约翰·戈特弗里德·赫德讨论时，歌德通过观察意大利不同海拔和纬度上植物的变化，得出[原型现象]的概念。他研究植物的方法是画植物学的草图，并在感官上熟悉所有他认为是相同的基本原型的变体。他认为，每一种植物都是根据条件实现的，是一种他称之为乌尔夫兰泽的潜在形式。这一想法的灵感来源于赫德的“施沃朋克特”——一个民族的“强项”，他们的定义性经验或工业，(用马克思的话说)“是一种普遍的启示，它沐浴着所有其他色彩，并改变了它们的特殊性”(马克思 1973/1858，第 107 页;c.f)。“牧民”，2004/1774;柏林，1976 年，第 186 页)。歌德强调感性而不是理性，这与黑格尔形成了鲜明的对比，黑格尔在信中礼貌地承认了这一点，他指的是哲学需要在窗前占有一席之地。但这个想法对黑格尔并不完全陌生。在他的伦理生活体系(1979/1804 年)中(1979/1804 年)，在耶拿 1802/3 号著作中，黑格尔勾勒出了文化的发展过程，即人们通过创造和使用作物、家畜和工具来获得概念，这些既是人类劳动的产物，也是劳动规范的产物，人类通过与它们一起工作而获得作为主观思维形式的概念。虽然强调的是活动而不是沉思，但这确实与歌德的主张有关，即我们可以通过持续的观察来获得植物的概

念。同样，人们也会想起歌德 1794 年 7 月在耶拿与席勒会面的报告，他在报告中向席勒展示了“一幅植物的草图”，而席勒的反对意见表明，“我有自己不知道的想法，甚至可以亲眼看到”(Goethe 1988 b/1809，第 20 页)。在黑格尔后来的作品中，用手工艺品工作的这种实际的一面是看不见的，而黑格尔轻视用比喻作为概念的标志，例如在他关于象形文字和汉字的评论(1971，§459 n)中。此外，黑格尔关注劳动产品，歌德则关注自然产品。尽管如此，两位作家都承认，也确实是物质对象开始，作为一个概念的普遍表现形式。对黑格尔来说，“工具是持久的劳动规范。‘言语是理性的工具’”(1803-4/1979，第 113 页)，因此理性既植根于人类的实践活动，也植根于言语。

但是，歌德在坚持乌尔弗·诺曼的感官特征的同时，也坚持认为，[原型现象]代表的是属的概念，而不是它的偶然性属性，而不是通过抽象共同属性来实现的，相反，它是通过抛弃一切偶然的事物来实现的。因此，当黑格尔在上面的信中观察到歌德以“简单而抽象”开头时，我们看到厄弗·诺明在黑格尔意义上的确是抽象的。

歌德把[原型现象]作为科学的起点，但这是一个特殊意义上的开始。[原型现象]的发现是长期“微妙的经验主义”来发现结果。[原型现象]的发现标志着科学发展中的一个节点，即通过一个简单的原型，使人们有可能从对范例的观察过渡到对整体的描述。在这一飞跃之后，科学的发展是随着[原型现象]已经隐含的东西的展开而发展起来的。例如，歌德(1962 年)夸耀说，他可以从乌尔普弗兰兹人那里发明出种类繁多的植物。黑格尔赞扬歌德“进一步势力范围和环境的干预如何产生具体的现象”时，对[原型现象]的这一方面给予了承认。这样，继承就从简单的条件向更综合的方向发展。“正是这一点吸引了黑格尔的钦佩，而不是歌德的经验主义。

[原型现象]提供了一个完整的复杂过程的真实概念。虽然“自然”这样的词会积累内涵和联想，从而使它成为更具体的表现形式，但它仍然只是一个词。但就其本身而言，“自然”一

词或任何其他词都不能为整体的概念提供一条平坦的道路。“就其本身而言，这是一个毫无意义的声音，仅仅是一个名字”(2010/1807，第19页)。此外，一个概念被定义为所有这些对象的集合，共享一些共同的属性，只是将问题从名词转移到形容词，而没有增进对实体的理解。复杂过程的概念也可以通过将事物与其产生的社会实践联系起来，或将其归入某个已知的属，但这种方法只会使我们达到这个概念的临界点。我们还需要更多的东西。

歌德的绝妙之处在于，他证明了整体可以被想象成一个完整的格式塔(一个“形状”或“形成”)，只有在这个特殊的过程中，复杂整体的本质特性才能被展示出来，并为人类的头脑所接受，因为它是立即赋予感官的。这一概念直接反对牛顿方法，即使整个过程成为某种假设的“振动”或“力”的产物，这在原则上是感官所不可及的。正如黑格尔在他对逻辑中牛顿力概念的批判中所解释的那样，力的概念仅仅是将问题从赋予感官的一种运动形式转移到超可感知的形而上学的原因上，而不是解决它。歌德的方法也直接与分析方法相反，这种分析方法的目的是将整个系统从构成它的不同元素中组合起来，而不是从一个已经具有整体本质属性的单元中展开整体。

尽管是一种特殊的东西，但[原型现象]是一种本能理解的原则，它允许我们将一个复杂的整体概念化为一个格式塔--不是一个空的符号，也不是一个外在形而上学原因的产物，也不是一种外在的共同属性，它将一组物体组合在一起。

[原型现象]是复杂整体的概念，但作为一种真正存在的形式，人类的想象力可以利用它，因为它被赋予了我们的感官。它不是一种刻板印象或任何意义上的典型，因为它被剥夺了一切不重要的东西，一个典型的现象。它不是时间上的第一次，就像达尔文的物种起源一样，而是逻辑上最原始的。[原型现象]的发现是科学史前的加冕，之后，[原型现象]的实现就必然了。

在显微镜发展出足够的能量来揭示植物和动物的微结构之前不久，歌德就去世了，细胞

也被发现了。歌德从来没有想象过显微镜会揭示什么，但是[原型现象]预见到了细胞的存在，这与自然选择进化一样，奠定了现代生物学的基础。

对于那些熟悉歌德科学的人来说，这一切都是老生常谈。那些熟悉黑格尔逻辑的人已经看到了歌德思想中对黑格尔概念的呼应。但是让我们来追踪黑格尔是如何使用[原型现象]的。

黑格尔

虽然黑格尔最早的作品最明确地涉及人类活动和文化，但正是在“精神现象学”(2010/1807)中论证了逻辑与生活的联系。为了解决康德先验哲学中的矛盾，黑格尔考察了思想的自我发展，它表现在人类活动的真实形式的发展上，特别是在哲学史和国家与宗教的发展中。精神现象学包括关于各种主题的“比尔顿斯洛”，但现象学中划时代的东西是，主体和客体不是作为一个个体主体反映一个自然物体的活动，而是以一种特定的活动形式结合在一起，由它自己的文化手工艺品组成。这里讲的每一个主题对象都是 Gestalten(Gestalten des Bewusstseins，意识的形成)，它可以被看作是一个具有共同规范的项目(c.f.)。Pinkard 1996，第 48 页)。根据 Terry Pinkard 的说法，Gestalten 可以被看作是：

“将某些类型的理由视为权威的生命形式”(1998，第 5 页)，因此“现象学提供了一个辩证的历史叙述，说明欧洲共同体是如何把它所做的事情视为权威和权成的”

重点是：如何将每个格式塔视为一个整体，作为一个“形状”或“意识的形成”，而不是一套偶然的属性。

如前所述，有许多相互竞争的方法来概念化一个复杂的实体，比如人们集体的协作活动所形成的方式。黑格尔所谓的意识形成的最成熟的方式是通过所有个人参与者(公民身份、居住地、宗教信仰、语言、职业、收入群体等)所共有的某种属性。这是一种著名的抽象经验主义方法，至今在社会学系得到了实践。

或者，对被认为属于形成的个人的研究可以在这样的基础上进行：每一个人都是他们所

参与的形成的一个缩影--整体的光反映在每一个部分中，而对一个具体个人的研究则使人们对整体有了更深入的了解。但这只能是调查过程的一部分，因为它没有回答关于整体构成、范围和统一特征的问题。

其他方法包括结构方法和泛函方法，但这些方法，就像牛顿物理学的概念一样，把整体的行为归因于形而上学的实体，这本身就需要解释。黑格尔在“逻辑学”中对这类方法进行了批判，但它实质上是歌德作为自己的解决方案。在上面引述的信中，这一点在黑格尔如何描述歌德使用[原型现象]的方式中得到了明确的说明，使之清楚地与黑格尔逻辑中的抽象概念相一致。歌德的思想，简单的，原型的形式产生于对主题的思考，然后科学从这个简单的概念展开，反映在逻辑的结构，和哲学全书。

虽然歌德的[原型现象]的概念被黑格尔彻底颠覆了，后来又被马克思彻底推翻了，但我以后会使用 “[原型现象]”这个词，尽管含义有了变化；所以对黑格尔来说，[原型现象]实际上是一个[原型概念]。黑格尔探讨了把 Gestalten 看作是一种由共同的思想形态(即活动形式)组成的综合体的问题。黑格尔的思想是，Gestalten 有一个三位一体的结构，在这种结构中，生活形式、思维方式和文化星座相互构成。这一点他已经在他早期的制度中解决了。为了把这类格式坦作为整体加以把握，他必须确定表达格式塔概念的[原型现象]。他的解决办法是，在任何形式中，都会有一个关于真理的最终权威概念、其创始原则或最后手段，而且活动和争端的形式可以自由地展开，直到对试金石概念的“责任止步”，即判断什么是正确的最终标准。

然而，这种“基础性”概念将不可避免地达到其适用性和失败的限度，最终必须加以超越。因此，任何给定的格式塔都会在某一时刻陷入危机，因为任何原则都无法避免在某一时刻与其本身的含义发生冲突。所有这些概念都是相对的，在某种程度上达到了它们的极限。除非一个民族将自己的法律和实践置于怀疑的自我批评之下，否则，一种能够产生这种矛盾的一致

性就不可能发展 ,最终导致一种形成的消亡并为其以一种新的真理概念所取代的那种危机也是不可能发展的。当这种怀疑的内部批评不存在时 ,文化就会有效地消亡 ,并且停滞不前。因此 ,我们看到 ,在每一种意识的形成中 ,都有一个存在于其核心的概念。这一抽象概念是给定的格式塔的乌尔夫·诺曼 ,它是复杂生命形式中最简单、最抽象、逻辑上最原始或最典型的概念。格式塔是通过对其概念的内在批判而发展起来的 ,其作用是将最初抽象的概念转化为具体的概念 ,并与其实现融合 ,并以一种真实的、精细化的活动形式实现自己。我们可以把 Gestalt 看作一个项目(科学、美国、社会主义、家庭 ,.) ,它可以被看作是又自己存在理由的具体概念的一种实现 ,这个概念最终根据特定项目的灯光决定什么是正确的和真实的。黑格尔关于抽象概念在其格式塔中的地位的概念与歌德在格式塔中乌尔夫·诺明的地位的概念之间的联系 ,至今仍有许多问题没有解决 ,但如果我们移到“逻辑科学”第一次提出的黑格尔的成熟体系中 ,这些问题就可以澄清。

精神现象学和逻辑学

虽然黑格尔从来没有更新过现象学 ,也没有把它当作他早期作品的代表 ,但他从来没有反驳过它 ,而且它仍然是他对意识形成的观点 ,即表现精神的发展的独特记录 ,而逻辑将被解释为显明精神的真理 ,或现象学的纯粹本质(1969/1816 ,第 28 页)。这一观察澄清了关于什么是逻辑的有争议的问题。在显现精神的发展完成后 ,当精神到达绝对的知识 ,并能够回首自我时 ,精神就能以这些 Gestalten 的逻辑形式 ,抽象出自己发展的真理。之所以能够做到这一点 ,是因为有些人已经达到(黑格尔所说的)哲学思想 ,能够反思思想史和理解逻辑。没有人能够对概念进行批判性思考 ,没有使之成为可能的机构、语言和知识形式 ,就不可能有逻辑。

抽象的概念是“意识的形成”的一个单位或“细胞”,因此 ,就像现象学一样 ,它有三个相互构成的方面。只有在这个意义上 ,才是一个在经验中给予的概念 ,而不是存在于某些幻影世界中

的主观思想形态。用“动”的概念来描述逻辑内容的一般说法，只要逻辑的内容被认为是主观的思维形式，就没有任何意义。

抽象的概念是“意识的形成”的一个单位或“细胞”，因此，就像现象学一样，它有三个相互构成的方面。只有在这个意义上，才是一个在经验中给予的概念，而不是存在于某些幻影世界中的主观思想形态。

用“动”的概念来描述逻辑内容的一般说法，只要逻辑的内容被认为是主观的思维形式，就没有任何意义。只有当逻辑的内容被理解为显化精神的纯粹本质时，它才有意义。现象学虽然抽象和呆滞，但却谈到了一个可以验证逻辑的经验领域。现象学的思想是，精神的运动和变化是由对特定意识形成中普遍存在的规范、规律和习俗的理性批判构成的。因此，对其纯粹本质的科学解释的适当形式是逻辑论证。这使得现象学作为逻辑的纯粹本质的形式和内容变得有意义。

此外，黑格尔指出，至少在最初阶段，逻辑概念也构成相应的 *Gestalten des Bewußtseins* 的原型现象，即表达哲学史上某些人物观点的概念。因此，逻辑的概念不像牛顿的力量那样，是站在精神之外的法律或原则，但它们本身也是显化精神的形式。这使得我们有可能看到构成逻辑内容的思想形态本身也表现为理想现象的意义。因此，歌德要求科学必须从一种现象开始，尽管这是一种抽象和理想的现象，而不是一种形而上学的原则，因此，即使在黑格尔最抽象的著作“逻辑”中也可以满足这一要求。因此，逻辑从存在的概念开始，标志着哲学反思的历史起点，这一概念的唯一前提是存在一个能够进行哲学反思的人的共同体。存在的概念受到内在的批判，也就是在存在的概念内在的论证范围内受到逻辑的批评。这种对存在的批判构成了黑格尔的本体论，逻辑的第一本书被阐述为一门批判科学。

哲学的圆圈

黑格尔的本体论是一门完全通过对存在概念的内在批判来阐述的科学。但是存在的概念，以

及逻辑本身，并不产生于科学内部，而是产生于现象学，作为它的真理。黑格尔在存在科学中所揭示的整个运动形式——一个概念消失并被另一个概念所取代——是这门科学的独特之处，并产生于原型现象。本体论是在对存在概念进行理性批判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而存在概念本身则源于哲学史，是一种表现精神的问题。字母 B-E-I-N-G 的这五个字母中没有任何固有的内容可供批评；“存在”一词的内容来源于哲学史。正如黑格尔曾说过的：“科学把自己表现为一个回归自己的圆圈，最终通过调解回到最初，简单的意义上；这个圆圈又是一个圆圈，因为每一个被方法迷住的个体成员都反映在自己身上，所以在回到开始的同时，也是一个新成员的开始。这条链的环节是个体科学，每种科学都有先导和后继，或者更准确地说，只有先决，并在其结论中指明了它的继承者。

“本体论就是其中之一。它是一个圆，因为它包含在一个抽象概念的推论的封闭循环中，并在其结论中创造了自己的基础。它没有推导出它的后续科学，而只是指出了乌尔夫·诺明，或抽象的概念，作为后续科学的起点。它没有在以前的科学圈内得到解决。这是歌德没有指出的原型现象的一个方面：虽然它是自我复制的格式塔的一部分，但原型产生于更深层次的现实，并经历了它是一个单位的格式塔的形成过程中的转变——单个细胞在重要方面与生物体的细胞不同。

逻辑本身是一个由三门科学组成的圆圈：本体论（存在科学）、本质（反思科学）和概念（概科学）。每一门科学都是从一个简单的抽象概念（存在、反思、概念）开始的，这个概念是目前的科学提出的，但并没有形成或推导出来的。构成新科学抽象起点的词，其语义内容来源于前科学或底层科学。为了成为一门新科学的起点，必须用一个概念来识别这个词，这个简单的概念就是原型现象。

这里需要注意两件事。首先，在每一门科学中，运动的形式是不一样的。每一门科学都以自己独特的方式展开其概念的内容。在存在中，每一个概念都会消失，并被它的继承者所取代，

运动的形式是连续的。从本质上讲，前者的关系并没有消失，而是依然存在，虽然被推到了幕后，但其运动形式却是多样化的。在概念科学中，运动的形式是发展，每一种新的关系都与概念融合在一起。运动的形式在原型现象中是隐含的，而不是固定的。

第二，这一概念的科学不仅是一个范例，而且也是对一门科学从其原型现象发展的一种阐述，而存在和反思的科学则共同描述了以发现原型现象为高潮的科学的那些阶段。因此，我们希望在概念科学的第一部分中找到黑格尔关于原型现象的概念。每个概念本身就是一个项目的中心规范或理想，是人类活动的一种形式，其中心是由其条件产生并再现这些条件的相应标志。每个圆圈中的运动都是从一个抽象的概念(在不成熟的意义上)开始的，但具体的(从前面对的科学中立即给出的意义上说)，以相同的概念结束，但以具体的概念结束(在这个意义上，它已经被完全地制定和“具体化”了)，但是抽象的(从现在的意义上说，它现在离它的直接开始非常遥远)。黑格尔在“百科全书”中始终如一地运用这一原则。例如，自然哲学是从空间的概念中展开的。通过这种方式，黑格尔试图展示大自然的可懂度。乍一看，这可能显得很荒谬，就像歌德的色彩理论一样，如今也会受到嘲笑。但是二十世纪自然科学的伟大成就，爱因斯坦的相对论，正如黑格尔所要求的那样，是在对(测量)距离和时间的实践进行批判的基础上展开的，牛顿的力降到了表象的状态。事实上，虽然工业、观察和实验在不断扩大的自然科学活动中起了主导作用，但只有从逻辑上可以从简单的前提出发，才能说自然是可理解的。但是黑格尔并没有预见到，随着科技活动的发展，新的矛盾将会被揭露，自然哲学也会受到根本的修正。他希望仅靠意识形态批判就能建构一种自然哲学。“每个人都是同龄人的儿子，”(1953/1831)，他的自然哲学也是如此。

例如，黑格尔的权利哲学是在私有财产概念(黑格尔的术语中抽象的权利)之外展开的，它是作为主观精神中问题的解决而产生的。权利哲学包括经济学、国家和世界历史，都是从私有财产的概念出发展开的。过去几个世纪的经验使人有理由认为，现代历史只有从私有财产中

显露出来，才是可理解的。

总之，黑格尔采用了歌德提出的科学模型，将原型现象翻了个底朝天，在该模型中，整个现象复合体的本质性质在其最简单的特定单位中得到揭示。然而，在这一原型概念的起源问题上，他却有 180 度的分歧；因为黑格尔这种概念不能像歌德的“微妙的经验主义”那样，通过“智力直觉”和对一种现象的被动思考来形成，而是产生于对人类活动历史发展的批判性反思。

马克思

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论”第一稿(1973/1858 年)中，以黑格尔逻辑学为蓝本，致力于一项研究项目，到 1859 年，他已将商品关系确定为资产阶级政治经济学的原型现象。

马克思在“资本论”的第一篇序言中谈到了政治经济学中的价值问题，他说：

“两千多年来，人类的头脑一直在徒劳地寻找它的根源，而另一方面，成功地分析了更复杂、更复杂的形式，至少有一种近似。为什么？因为身体，作为一个有机的整体，比身体的细胞更容易研究。此外，在经济形态分析中，显微镜和化学试剂都不起作用。抽象的力量必须取代两者。但在资产阶级社会中，劳动产品的商品形式--或商品的价值形式--是经济细胞形式。

马克思对“细胞”的隐喻的使用不能不让我们想起歌德的乌尔夫·诺明，这是生物学在细胞中认识到的。第一章是对商品关系的阐述。第一章第 3 节说明了比较质量上不同的产品的做法是如何产生价值概念的，是如何用货币客观化的，以及衡量价值的社会实践。马克思在“资本论”的前三章中，从商品交换、质、量、量的概念出发，与黑格尔的“逻辑”第一本书平行，引出了价值的概念。马克思从抽象的商品概念开始，从商品的抽象概念发展到资产阶级社会的具体价值观念，遵循黑格尔所有著作的结构。

特别是马克思从发现商品关系出发，认为商品关系是由两种价值形式所代表的两种独立行为的统一：一是商品在客体消费中的使用价值(其社会质量)，二是商品在客体的生产和市场

中实现的交换价值(其社会数量)。黑格尔本体论的范畴与“资本论”早期各章的同源性反映了货币一直在把人类劳动的所有产品减少到一个单一的尺度，执行逻辑的工作，而是一个真正 的过程，而不是一个逻辑的过程而是另一个真正的过程，而不是一个逻辑的过程。考虑到黑格 尔范畴逻辑的社会性质，可以预期逻辑范畴在相应的社会过程中应该有一个真实的存在。

从商品交易所开始，我们可能会觉得很奇怪。虽然马克思在“资本论”的开场白中说过：“资 本主义生产方式盛行的社会的财富是‘商品的巨大积累’，但商品交换在现代资产阶级社会中 是罕见的，我们一般是买卖商品的。”在第一章的第三节中，马克思勾勒出了交换的历史起 源，从它最早出现在部落人民之间的交换，导致了黄金作为一种普遍的等价物，后来由国家 发行纸币。通过这种方式，他证明了货币本质上是一种商品，而工资劳动是一种在劳动力市 场上买卖并为资本家购买者所使用的商品。这是我提请注意的乌尔弗·莫宁的一个方面。原 型现象产生于较低发展水平的问题，随着它所产生的自我复制 Gestalt 的形成，原型现象本 身也发生了变化。

但“资本”是一本关于资本的书，而不是一本小商品生产。在书的第一部分，即前三章， 马克思分析了商品和货币的流通，但从这一分析中，他证明了一种新的关系，即资本关系， 一种新型商品。C-M-C(货币中介商品交换)转化为 M-C-M'，商品生产是货币积累的中介。 因此，马克思提出了一种新的“摩尔”³ 分析单位，即第二个原型现象--资本主义公司或资本 单位，并证明了现代资本形式的出现。从第四章开始，马克思从第二次实践中展开了对资本 运动的辩证法